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2026-035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近日向公司提交书面辞任函，辞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经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国际核数师、国内核数师及内控审计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不存在任何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的事项，亦确认与公司不存在意见分歧或未决事宜。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成立于 1988 年 12 月，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在全国有近 30 家分支机构。天职国际为在中国内地最早成立的本地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积逾 30 年专业经验。天职国际亦是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内地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首席合伙人邱靖之先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 9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01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03 人。

天职国际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47,697.14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188,974.54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51,454.26 万元。2025 年度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0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等，审计收费 20,799.50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3 年度、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事务所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4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4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职务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柏林	2005 年	2006 年	2008 年	2026 年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0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乐	2023 年	2018 年	2023 年	2026 年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	周薇英	2005 年	2002 年	2008 年	2026 年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1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陈柏林（亦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乐、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薇英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

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职国际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陈柏林（亦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乐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薇英，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经公开招标，2026 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 248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92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6 万元），较上一年度审计费用无变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已连续 3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2025 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日，大信尚未就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开展现场审计工作，公司亦不存在已委托其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予以解聘的情形。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交的书面辞任函，大信考虑了众多因素，包括年度审计时间安排以及根据当前工作流程可用的内部资源，经过慎重考虑，大信决定辞去公司 2026 年审计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书面确认函，公司与大信进一步核实，确认除上述原因外，并无任何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的事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会计处理、审计范围、审计收费或其他事项上的意见分歧或未决事宜。根据公司审计工作安排，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通过公开方式，履行选聘程序，经审慎评估和研究，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国际核数师、国内核数师和内控审计师，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8 万元限额内确定其薪酬。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事宜与大信、天职国际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确认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与配合工作。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意见

在向公司提交书面辞任函之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进行了充分沟通，详细说明了辞任原因，并确认不存在任何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的事项，亦确认与公司不存在意见分歧或未决事宜。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与公司管理层代表进行了沟通交流，详细了解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辞任的相关情况。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交流，听取了关于组织机构、人员组成、执业记录、项目执行、职业能力、质量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互动等方面的情况介绍，以及为公司审计项目配备的团队及技术支持等情况的汇报，通报了大信辞任的相关情况，并协调天职国际与大信开展沟通交流。

202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2026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服务期间保持了应有的执业质量，未发现影响独立性的情形；经核实其辞任理由，认为本次辞任理由合理，未发现其他未披露的辞任原因。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形式、分支机构、从业时间、人员构成、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执业质量、项目经验等）、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记录等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关注到天职国际是新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内地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从业时间、从业经验、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关注到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于过去三年中并未曾受任何刑事、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满足《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的要求。经核查，认为天职国际具有从

事证券业务资格和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及职业素养，具备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有能力开展高质素的审计工作。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公司聘任天职国际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国际核数师、国内核数师和内控审计师，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8 万元限额内确定其薪酬，该限额与大信审计费用限额一致。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确认并无任何与本次辞任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关注，亦确认与公司不存在意见分歧或未决事宜。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确认，公司与大信并无任何意见分歧或未决事宜，亦无其他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的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召开临时股东会，保障 2026 年度审计工作按期开展。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

-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